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08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10:30 分以传真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以传真方式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在规定时间内应收回表决票 11 张，实际收回表决票 11 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关于上海合达碳素材料有限公司对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合达碳素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甲方）与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共同对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公司是乙方于 2006 年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775 万元，甲方以年产 50 吨超级电容器电极材料（45 吨超级活性炭+5 吨碳气凝胶）的专有技术的无形资产所有权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1359.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乙方以现金增资，增资金额 1115.25 万元，增资后乙方共出资 1415.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

关联董事成锋先生、贺伟民先生、王征先生、牛玉法先生、程伟东先生 5 人对该项关联交易表决进行了回避，其他董事均参与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赞同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请详见公司关联交易暨对外投资公告。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关于北京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北京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拟与苏州科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及苏州加美华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苏州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该公司拟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左右，其中：北京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拟以现金和碳化硅半导体晶片加工技术的许可使用权技术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94%；苏州科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其自有的一种碳化硅晶片加工抛光液配方技术的所有权作价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苏州加美华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其自有的一种碳化硅晶片加工磨料配方技术的所有权作价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

公司设立后，将充分发挥合作各方在资金、技术、管理及市场等方面的优势，实现碳化硅半导体晶片加工技术的国产化、产业化，并拓展碳化硅等半导体晶片在全球的市场，努力成为全球碳化硅半导体晶片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鉴于目前各出资方用于出资的无形资产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待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发布专题投资公告。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3、审议关于向华夏银行申请汇票承兑额度的议案

同意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票面总金额 5000 万元，期限一年的汇票承兑额度。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0 月 13 日